

# 臺南市立東原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家庭教育推動小組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家庭教育法。
- 二、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- 三、臺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推行家庭教育計畫。

## 貳、目標

- 一、提升教師推展家庭教育專業知能、策略、教學技巧。
- 二、透過講演、雙向互動的方式，提供學生家長正確教養方法與態度，增進親子關係。
- 三、蒐集、研發家庭教育課程及教材，提升本校家庭教育之廣度與深度。
- 四、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，激發家長關心子女，協助學校教育、增進教學結果。

## 參、組織

家庭教育工作推動小組係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、輔導主任擔任執行秘書，與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主任及行政人員、教師代表共組而成，以上十一人成立「家庭教育工作推動小組」，名冊及分工表如附件一。

## 肆、課程與活動實施內涵

- 一、家人關係：瞭解家庭、關懷家人、預備建立家庭（含生育傳衍價值）。
- 二、家庭生活管理：家庭資源與管理、家庭生活經營與管理。

## 伍、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規劃之原則

- 一、共同參與：全校教職員工、學生共同參與，並鼓勵家長參與。

二、適性推展：為孩子及家長規劃生活化、活潑化、適性化的主題。

三、課程融入：家庭教育課程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、空白時間及社團活動中。

四、親師生合作：鼓勵家長踴躍參加，關心孩子，配合輔導措施，用心於學生生活輔導，推展家庭終身學習，促進親子關係。

五、結合資源：善用學生家長委員會、民間團體、社會教育機構及專業社群等社會資源，並積極申請家庭教育中心之計畫。

## 陸、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方式

一、專題講座：邀請家庭教育領域專家學者、家長職業達人等蒞校演講。

二、親師座談：探討有關家庭教育相關議題、深度對話、經驗分享等。

三、親子活動：邀請家長參加班親會、親職教育講座、職業達人講座、社團展演、家庭教育活動展演、校慶運動會等等，增進親子互動與親情。

四、孝親感恩活動：配合祖父母節、父親節、母親節等辦理孝親感恩活動，鼓勵孩子對家長勇敢表達心中的愛。

五、參觀活動：社會資源機構或家庭教育機構參觀。

六、其他方式

## 柒、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時間

晨間時間、融入部定課程、校訂課程、校慶運動會、班親會、家長會活動、寒暑假、例假日及其他時間實施。

## 捌、預期效益

一、落實推動家庭教育工作，實施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。

二、增進健全學校學生、家長及教師身心發展、增進家庭生活知能、營造幸

福家庭及建立祥和社會。

### 玖、經費

一、由本校預算相關經費支出。

二、承辦家庭教育中心相關方案、活動或研習之相關經費支出。

拾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# 附件一：臺南市東原國中 107 學年度家庭教育推動小組組織成員

職稱	本職	姓名	性別	工作項目
主任秘書	校長	陳一仁	男	負責家庭教育推廣工作，計畫、執行、考核相關工作之召集及督導。
執行秘書	輔導主任	潘怡文	女	策畫學校家庭教育推展之策略，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及宣導措施。
委員	教務主任	林易增	男	協助推展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活動。
委員	學務主任	黃士恩	男	協助推展家庭教育相關活動。
委員	總務主任	曾雅芬	女	協助規劃與建置家庭教育活動相關環境。
委員	教學組長	林佳怡	女	協助執行家庭教育課程融入教學及相關學習活動。
委員	輔導組長	洪秀娟	女	負責家庭教育推廣工作計畫、執行、考核、及成果彙整。
委員	教師代表	顏巧芝	女	配合家庭教育推廣工作執行與年級聯繫工作。
委員	教師代表	詹雯靜	女	配合家庭教育推廣工作執行與年級聯繫工作。
委員	教師代表	林子翔	男	配合家庭教育推廣工作執行與年級聯繫工作。
委員	家長代表	陳凱倫	男	協助與支援家庭教育工作相關活動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  
輔導組長 洪秀娟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  
輔導主任 潘怡文

校長

東原國民中學  
校長 陳一仁